

证券代码：835298

证券简称：宇球电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东莞宇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298	宇球电子	2023年5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东莞宇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幢七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宇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二) 审议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宇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宇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及《202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(四) 审议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宇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》

公司拟聘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

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（2）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（3）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；（4）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 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 0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东莞宇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769-8352988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宇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宇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